

福建省农业农村厅文件

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公布部分补贴产品 和有关经销企业调查处置结果的通告

(2026年8号)

2025年12月29日，我厅发布《关于对部分补贴产品和有关经销企业采取临时封闭措施的通告》(2025年31号)，对山东省冠轩农业装备有限公司等企业5款补贴产品采取临时封闭措施，并对有关经销企业所有补贴产品采取临时封闭措施。现根据调查情况，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。

一、在福建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上，解除对镇江铭盛机械有限公司1款病死畜禽处理机(具体型号为11FJX-21)、福建省南平市明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2款移栽机(具体型号为2ZBZ-1、2ZBZ-2)封闭。解除封闭后，由相关县(市、

区) 农业农村部门逐台核验申请补贴机具，并在机具作业使用后再结算兑付补贴资金。

二、在福建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上，继续对山东省冠轩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1FFX-2.1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、福建省南平市明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6SH-2 食用菌料混合机采取临时封闭措施，并将根据后续调查采取相应处置。

三、对有关农机经销企业，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，对照《农机经销企业参与购机补贴行为规范(试行)》等，调查是否存在责任义务未落实等违规行为。未发现违规的，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解除封闭；发现违规的，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按规定处理。

四、即日起，对“病死畜禽处理设备”“菌料混合机”2 个品目，暂停相关机具补贴，后续还将按程序研究调整补贴额一览表，即日起购置的 2 个品目机具，将按调整后的补贴额一览表补贴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26 年 3 月 16 日印发

